

截至 2023 年 4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 预算调整情况说明

一、截至 2022 年 12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限额总体情况

截至2022年12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限额总额为143.36亿元。

（一）一般债务限额总额情况。截至2022年12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一般债务限额总额44.66亿元。

（二）专项债务限额总额情况。截至2022年12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98.7亿元。

二、本次新增债务限额情况

根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《关于调整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的通知》（乌财债[2023]9号）文件，下达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新增债务限额1亿元，其中：新增一般债务限额0亿元，新增专项债务限额1亿元，专项用于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人民医院建设项目。

（一）新增一般债务限额分配情况。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总额0亿元。

（二）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分配情况。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1亿元。

三、调整后2023年4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限额情况

按照上述新增债务限额分配后，2023 年 4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限额总额调整为 144.36 亿元。

（一）调整后一般债务限额总额情况。2023 年 4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一般债务限额总额调整为 44.66 亿元。

（二）调整后专项债务限额总额情况。2023 年 4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专项债务限额总额调整为 99.7 亿元。

四、截至2023 年 4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余额情况

截至2023 年 4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余额为 127.65 亿元，政府债务余额全部严格控制在限额 144.36 亿元内。

（一）一般债务余额情况。截至2023 年 4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一般债务余额为 40.08 亿元。

（二）专项债务余额情况。截至2023 年 4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专项债务余额为 87.57 亿元。

五、2023 年 4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本级新增债券安排情况

2023 年 4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本次安排政府新增债券 1 亿元，其中：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本级安排新增一般债券 0 亿元、新增专项债券 1 亿元。

（一）新增一般债券安排情况。2023 年 4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安排新增一般债券 0 亿元。

（二）新增专项债券安排情况。2023 年 4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安排新增专项债券 1 亿元，其中：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人民医院建设项目安排新增专项债券 1 亿元。

附件：1.1-1 截至2023 年 4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一般债务
限额、余额情况表

1-2 截至2023 年 4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地区政府专项债
务限额、余额情况表

1-3 截至2023 年 4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限额、
余额（含一般债务限额、余额和专项债务限额、余额）
情况表

2.2023 年 4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新增债券安排情况表